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19年2月15日召开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毛义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毛义强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毛义强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年修订)第六条的规定"独立董事及拟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士应当按照《指导意见》的要求,参加相关培训并根据《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本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毛义强先生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

近日,公司接到毛义强先生的通知,毛义强先生已参加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0日